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委任首席運營官

委任首席運營官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副總裁車曉熹先生(「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運營官，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起生效。

車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車先生，33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助理，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及政府關係以及項目融資。車先生曾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出任華夏融(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出任深圳市祥駿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的投資經理，負責項目投資以及投資前後的管理工作。

車先生持有澳大利亞麥格理大學的應用金融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車先生將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其後經雙方同意可延長任期。任何一方均可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而終止上述委任。車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及任何其他職位的薪酬將由本公司經參考其薪酬政策並計及(其中包括)類似職位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本公司的業績、車先生擬承擔的職責及責任、彼對本公司的貢獻，根據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並且董事會可不時酌情決定對該等薪酬進行審核。

董事會謹此對車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戴驥先生及喬峰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騰先生、姜強先生及甄嘉勝醫生。